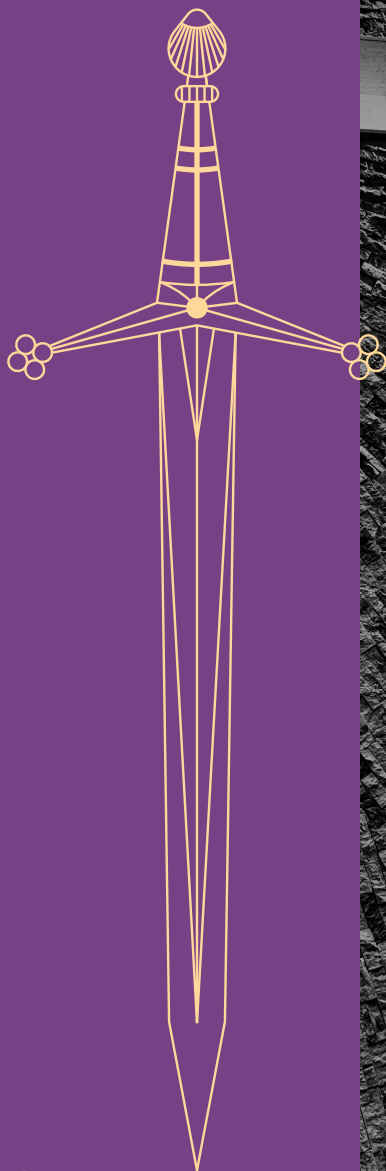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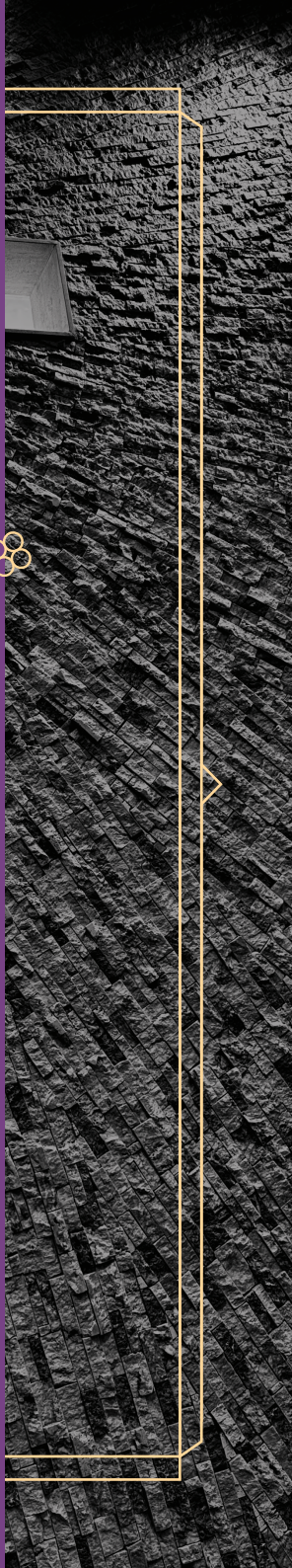


崇拜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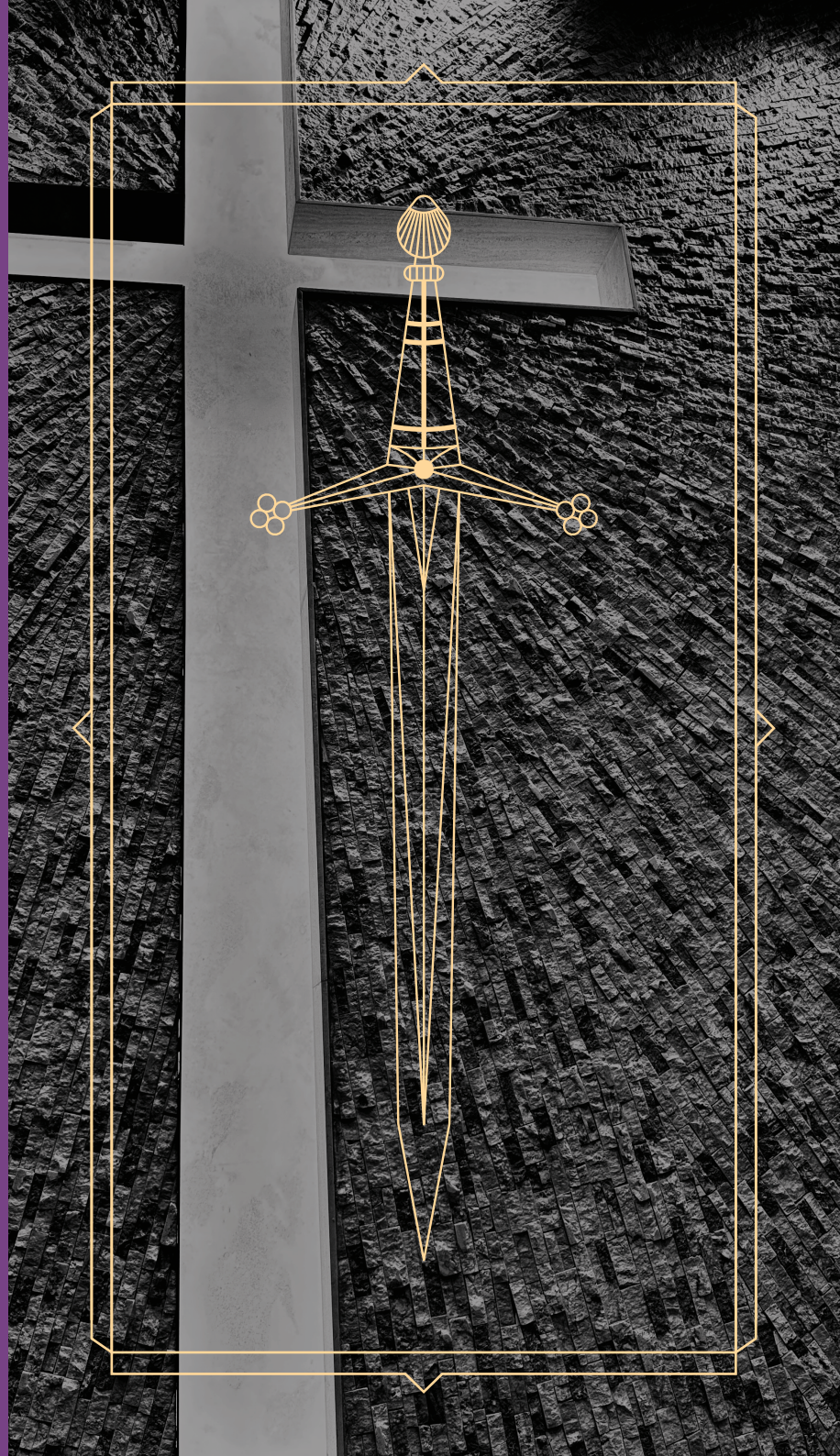
MAWS
PDWS



院訓

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，
作無愧的工人，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。

——
提後二 15



崇拜學 Worship Studies

課程簡介

崇拜是群體的行動，會眾連結成基督的身體，透過崇拜的舉動，尊神為大。崇拜事工領袖是帶領者，肩負神所賜的職分，以牧養的心培育會眾，使他們了解崇拜的本質、內容、元素和結構，從神的角度來看崇拜。本課程旨在訓練教會牧者及信徒領袖，裝備他們領導崇拜事工，課程內容著重崇拜理念和實踐之整合、崇拜領袖之靈性培育及音樂事奉訓練，且在教會的實際處境中，探討如何實踐忠於聖經真理的崇拜，以致教會群體投入崇拜中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

課程目標



建立合乎聖經的
崇拜觀念



培育討神喜悅的
僕人領袖



切合教會處境的
群體牧養

課程安排

- 1 每兩年招收新生一次，8月中旬開學。
- 2 每科十三堂，星期一或二晚上7:30-9:35上課。
- 3 部分課堂於星期六上午9:30-11:35上課。
- 4 如欲在入學前體驗課程，請於每年6-7月及12-1月留意本院網頁的「神學獨立選修課程」宣傳，修讀者可體驗課程對自己的適切度（最多4科），學分可以在正式報讀本課程時轉入修讀之學分中。

崇拜學文學碩士* Master of Arts in Worship Studies, MAWS*

入學資格

- 1 清楚重生得救，受洗加入教會三年或以上。
- 2 有美好靈性和成熟穩定的事奉。
- 3 有心志裝備作教會的崇拜事工領袖，推動崇拜更新。
- 4 必須獲教會的堂主任/執事會推薦（各項推薦及諮詢人要求見入學須知）。
- 5 擁有一般大學學士學位。
**由於此類同學未有神學訓練，除了按要求完成【崇拜學文學碩士】的30學分外，必須於五年內修讀30學分聖經及神學核心科目[^]。
- 6 如具備認可之神學學士/道學碩士學位/基督教研究碩士/聖經研究文學碩士/聖經研究深造文憑學位，可獲豁免30學分，只需按要求完成【崇拜學文學碩士】的30學分。
- 7 如沒有學士學位，而年齡達30歲或以上者，可向本院申請豁免正規學歷要求，但須要接受學術能力評估；獲取錄後第一年成績達到應有水準，則為正式學生，否則會被要求退學。

* 本院的「文學碩士」課程程度等同坊間兩年制，共60學期學分或80學季學分的碩士課程。

[^] 聖經及神學核心科目包括：舊約研究（一）、舊約研究（二）、新約研究（一）、新約研究（二）、釋經學、系統神學（一）、系統神學（二）、系統神學（三）及以下其中兩科：信徒生命成長、基督教倫理學、摩西五經或新約經卷科。

修讀模式及期限

- 1 本課程為部分時間課程，共修崇拜科目30學分**
 - 第一至三年修讀8科（每科3學分，共24學分）
 - WS01 崇拜的神學、聖經與歷史基礎
 - WS02 崇拜中的禱告與讀經
 - WS03 崇拜的音樂
 - WS04A 崇拜與培育I: 退修會
 - WS04B 崇拜與培育II: 音樂事奉訓練
 - WS04C 崇拜與培育III: 教會考察
 - WS05 崇拜領導與策劃
 - WS06 洗禮與聖餐禮
 - WS07 崇拜的時間與空間
 - WS08 特別崇拜
 - 完成8科後開始畢業企劃（共6學分），並於第四年完成16000字畢業論文
 - WS09A 研究法
 - WS09B 籌備與行動研究
- 2 未有神學訓練者必須於五年內修讀30學分聖經及神學核心科目。
- 3 修讀年限：修讀30學分者最長修讀年限為五年
修讀60學分者最長修讀年限為十年

崇拜學深造文憑* Postgraduate Diploma in Worship Studies, PDWS*

入學資格

- 1 清楚重生得救，受洗加入教會三年或以上。
- 2 有美好靈性和穩定出席崇拜。

- 3 有心志在教會承擔崇拜事工的服侍。

- 4 獲所屬教會牧者於申請表上簽名推薦；諮詢人要求另見入學須知。

- 5 具認可之大學學士學位（香港中學文憑試後四年大學課程或同等學歷）。如年齡達30歲或以上者，可向本院申請豁免正規學歷要求，但須要接受學術能力評估；獲取錄後第一年成績達到應有水準，則為正式學生，否則會被要求退學。

修讀模式及期限

- 1 本課程為部分時間課程，共修崇拜科目30學分**
 - 第一至三年修讀8科（每科3學分，共24學分）
 - WS01 崇拜的神學、聖經與歷史基礎
 - WS02 崇拜中的禱告與讀經
 - WS03 崇拜的音樂
 - WS04A 崇拜與培育I: 退修會
 - WS04B 崇拜與培育II: 音樂事奉訓練
 - WS04C 崇拜與培育III: 教會考察
 - WS05 崇拜領導與策劃
 - WS06 洗禮與聖餐禮
 - WS07 崇拜的時間與空間
 - WS08 特別崇拜
 - 完成8科後開始畢業企劃（共6學分），並於第四年完成16000字畢業論文
 - WS09A 研究法
 - WS09B 籌備與行動研究
- 2 最長修讀年限為五年

** 完成30學分後，可於五年內補修30學分聖經及神學核心科目，以獲得【崇拜學文學碩士】之學位。

* 本院的「深造文憑」課程程度等同坊間一年制，共30學期學分或40學季學分的碩士課程。



播道神學院
Evangel Seminary

香港九龍美孚新邨
蘭秀道38-46號地下至三樓

辦事處電話	(852) 2337 0111
傳真	(852) 2337 0955
教務處電話	(852) 2794 2704
延伸部電話	(852) 2794 2723
圖書館電話	(852) 2338 5400
學院電郵	admoff@evs.edu.hk
教務處電郵	academic@evs.edu.hk

 www.evs.edu.hk

 Evangel Seminary 播道神學院

 [evangaelseminaryhk](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evangaelseminaryhk)